

证券代码：871359

证券简称：ST 博渊堂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执行通知书》、《限制消费令》、《财产报告令》的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22年11月0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〈执行通知书〉、〈限制消费令〉、〈财产报告令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36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公告内容：

二、本次被限制消费及执行的基本情况：

申请执行人：厦门水务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

限制消费令及被执行人：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、厦门水视界广告有限公司

执行法院：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

案号：（2022）闽0203执14552号

立案时间：2022年10月8日

文书出具时间：2022年10月10日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公告内容：

二、本次被限制消费及执行的基本情况：

申请执行人：厦门水务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

限制消费令及被执行人：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、厦门水
视界广告有限公司

执行法院：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

案号：（2022）闽0203执14552号

立案时间：2022年10月8日

文书出具时间：2022年10月10日

收到文书时间：2022年10月31日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调整信息外，公司《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〈执行通知书〉、〈限制消费令〉、〈财产报告令〉的公告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更正后的公告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08日